

附件 1

# 2022 年度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 民政局（本级）部门决算公开

2023 年 10 月 16 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本级）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本级）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 二、收入决算表（表2）
- 三、支出决算表（表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8）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 第三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本级）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本级）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工委（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民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起草民政事业发展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区民政工作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全区成立登记的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实施社会组织年度检查工作，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执法监督。

（三）落实全区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五）执行全区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六）组织实施全区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线、地名管理政策、标准；组织区级和街道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地名管理工作。

（七）负责实施婚姻管理政策，推进婚俗改革。

（八）负责实施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监督殡葬单位落实相关政策，推进殡葬改革。

（九）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十）负责残疾人权益保障工作。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拟订残疾人就业的扶持保护政策；指导、监督社会福利企业对残疾人职工合法权益的保障；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文化、体育、农村残疾人种养殖业生产、智力残疾人托养、精神残疾人托养、用品用具供应、兴建残疾人综合设施服务平台和残疾预防等工作；负责重残无业人员纳入基本医疗保障的复核和生活补助的审批。

（十一）负责落实全区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二）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本级）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本级）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本级）

# 第二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 民政局（本级）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784.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9,162.71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578.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2.2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4,593.7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13.3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0.6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4,569.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 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6,947.14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16,947.1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b>总计</b>	31	16,947.14	<b>总计</b>	62	16,947.14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 31行=（27+28+29）行；

58行=（32+33+...+57）行； 62行=（58+59+60）行。

2022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b>17,307. 19</b>	<b>17,307. 19</b>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93.4 0	7,893.4 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444.7 5	1,444.7 5					
2080201		行政运行	698.84	698.84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8.53	138.53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70.57	170.57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7.85	27.85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79.17	179.17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29.79	229.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31	150.3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8.80	98.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32	44.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19	7.19					
20808		抚恤	18.46	18.46					
2080801		死亡抚恤	18.46	18.46					
20810		社会福利	2,086.4 9	2,086.4 9					
2081001		儿童福利	160.89	160.89					
2081002		老年福利	1,252.9 6	1,252.9 6					
2081006		养老服务	589.97	589.97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2.67	82.67					
20811		残疾人事业	2,046.4 0	2,046.4 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717.05	717.05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237.17	237.17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26.44	526.44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565.74	565.74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734.9 6	1,734.9 6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958.80	958.8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76.16	776.16					

20820	临时救助	37.40	37.4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5.87	35.87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53	1.53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56.80	256.8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2.45	62.45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94.35	194.35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16.32	116.32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16.32	116.3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	1.5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	1.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06	69.06					
21004	公共卫生	2.29	2.29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29	2.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41	56.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23	19.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18	37.18					
21013	医疗救助	10.36	10.36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0.36	10.3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93.71	4,593.7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93.71	4,593.71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243.66	4,243.66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50.05	350.05					
213	农林水支出	113.38	113.38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13.38	113.38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13.38	113.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64	68.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64	68.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64	68.64					
229	其他支出	4,569.00	4,569.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	4,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	4,0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69.00	569.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53.99	553.99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01	15.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 2022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b>17,307.19</b>	<b>994.17</b>	<b>16,313.02</b>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93.40	869.12	7,024.2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444.75	698.84	745.91			
2080201	行政运行		698.84	698.84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8.53		138.53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70.57		170.57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7.85		27.85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79.17		179.17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29.79		229.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31	150.3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8.80	98.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32	44.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19	7.19				
20808	抚恤		18.46	18.46				
2080801	死亡抚恤		18.46	18.46				
20810	社会福利		2,086.49		2,086.49			
2081001	儿童福利		160.89		160.89			
2081002	老年福利		1,252.96		1,252.96			
2081006	养老服务		589.97		589.97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2.67		82.67			
20811	残疾人事业		2,046.40		2,046.4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717.05		717.05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237.17		237.17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26.44		526.44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565.74		565.74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734.96		1,734.96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958.80		958.8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76.16		776.16			
20820	临时救助	37.40		37.4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5.87		35.87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53		1.53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56.80		256.8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2.45		62.45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94.35		194.35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16.32		116.32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16.32		116.3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	1.5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	1.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06	56.41	12.65			
21004	公共卫生	2.29		2.29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29		2.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41	56.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23	19.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18	37.18				
21013	医疗救助	10.36		10.36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0.36		10.3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93.71		4,593.7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93.71		4,593.71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243.66		4,243.66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50.05		350.05			
213	农林水支出	113.38		113.38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13.38		113.38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13.38		113.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64	68.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64	68.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64	68.64				
229	其他支出	4,569.00		4,569.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		4,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		4,0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69.00		569.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53.99		553.99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01		15.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144.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9,162.71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893.39	7,893.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9.06	69.0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593.71		4,593.7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13.38	113.3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8.64	68.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4,569.00		4,569.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7,307.18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7,307.18	8,144.47	9,162.7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17,307.18	<b>总计</b>	64	17,307.18	8,144.47	9,162.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b>7,784.43</b>	<b>634.12</b>	<b>7,150.31</b>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78.22	553.94	7,024.2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152.23	406.32	745.91
2080201			行政运行	406.32	406.32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8.53		138.53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70.57		170.57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7.85		27.85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79.17		179.17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29.79		229.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16	129.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8.80	98.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17	23.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19	7.19	
20808			抚恤	18.46	18.46	
2080801			死亡抚恤	18.46	18.46	
20810			社会福利	2,086.49		2,086.49
2081001			儿童福利	160.89		160.89
2081002			老年福利	1,252.96		1,252.96
2081006			养老服务	589.97		589.97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2.67		82.67
20811			残疾人事业	2,046.40		2,046.4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717.05		717.05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237.17		237.17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26.44		526.44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565.74		565.74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734.96		1,734.96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958.80		958.8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76.16		776.16
20820			临时救助	37.40		37.4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5.87		35.87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53		1.53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56.80		256.8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2.45		62.45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94.35		194.35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16.32		116.32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16.32		116.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20	39.55	12.65
21004	公共卫生	2.29		2.29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29		2.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55	39.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23	19.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32	20.32	
21013	医疗救助	10.36		10.36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0.36		10.36
213	农林水支出	113.38		113.38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13.38		113.38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13.38		113.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63	40.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63	40.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63	40.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0.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37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8.41	30201	办公费	12.1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79.75	30202	印刷费	0.1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73.75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14.73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51	30206	电费	1.2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19	30207	邮电费	2.1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90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3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5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6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8.68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79.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1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18.4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11.37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9.35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00			

30308	助学金		3022 8	工会经费	11.44				
30309	奖励金		3022 9	福利费	5.7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9	其他交通费用	1.2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 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8				
人员经费合计		578.76	公用经费合计					55.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 结转 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b>9,162.71</b>	<b>9,162.71</b>		<b>9,162.71</b>	
212				4,593.71	4,593.71		4,593.71	
21208				4,593.71	4,593.71		4,593.71	
2120801				4,243.66	4,243.66		4,243.66	
2120803				350.05	350.05		350.05	
229				4,569.00	4,569.00		4,569.00	
22904				4,000.00	4,000.00		4,000.00	
2290402				4,000.00	4,000.00		4,000.00	
22960				569.00	569.00		569.00	
2296002				553.99	553.99		553.99	
2296006				15.01	15.01		15.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 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 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 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 用车 运行 维护 费	小 计			公务用 车 购置 费	公务用 车 运行 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0					1.00	0. 21					0.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 第三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 民政局（本级）2022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16,947.1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075.88 万元，增长 115.3%，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2 年滩头山公墓项目正式进入建设阶段，当年新增 4486.95 万用于土地补偿，发行专项债新增收支 4000 万；二是新增乡村振兴支出 113.38 万；三是福彩金新增 459.75 万，用于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与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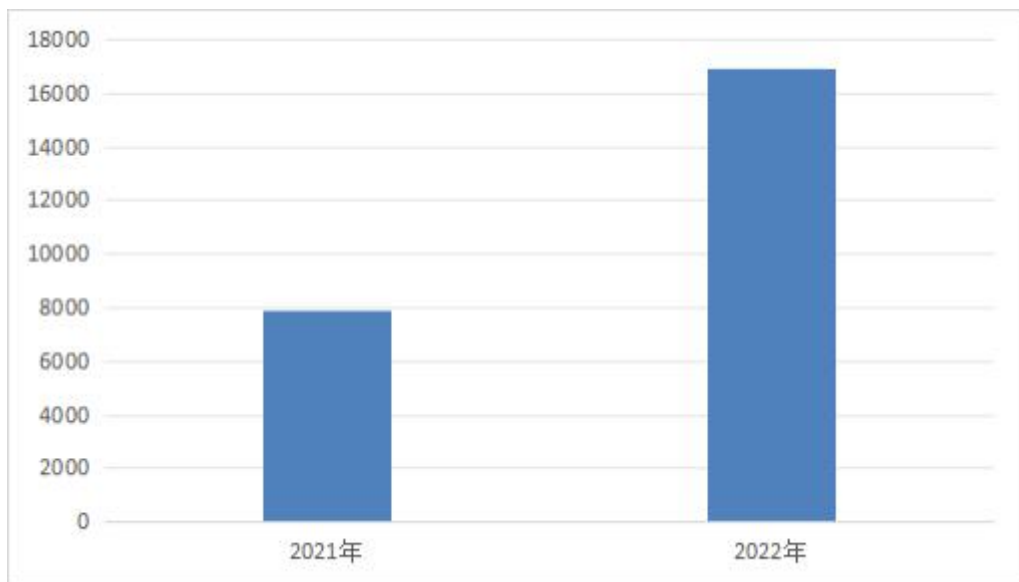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6,947.1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947.13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

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78.2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2.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4593.71 万元，农林水支出 113.3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0.63 万元，其他支出 4569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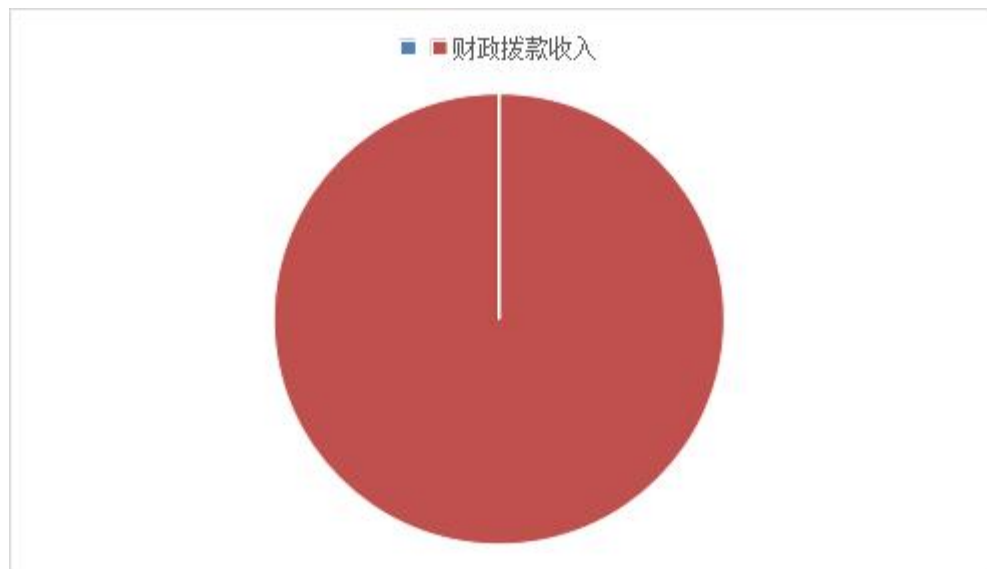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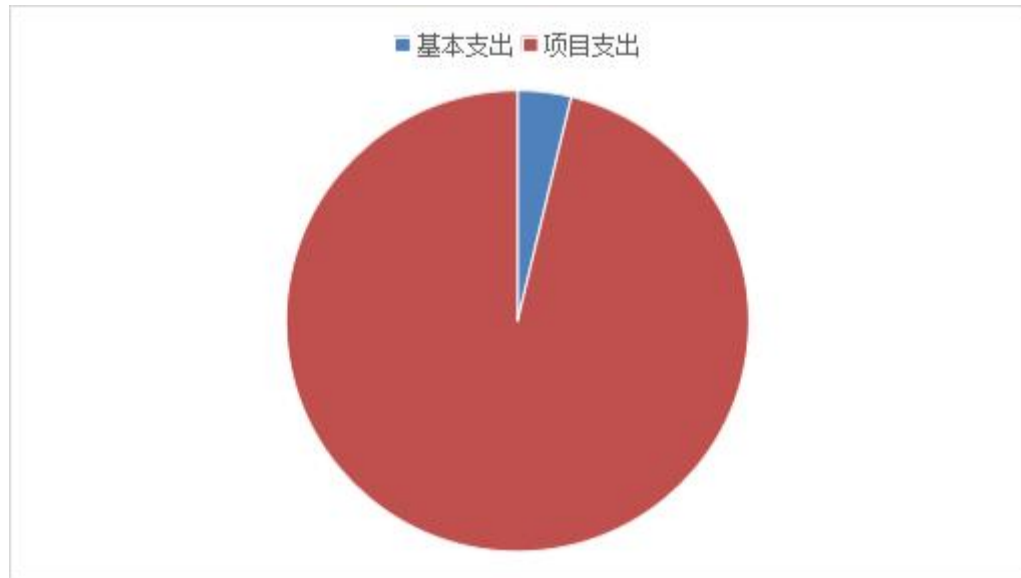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6,947.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34.12 万元，占本年支出 3.74%；项目支出 16,313.02 万元，占本年支出 96.26%。

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78.2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2.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4593.71 万元，农林水支出 113.3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0.63 万元，其他支出 4569 万元。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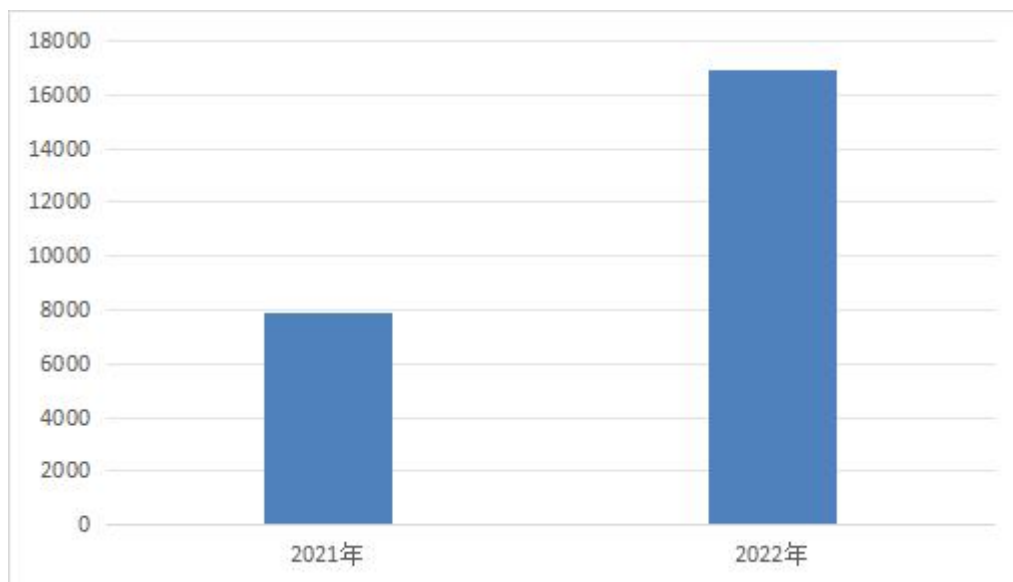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6,947.13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收、支总计各增加 9075.88 万元，增长 115.3%，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2 年滩头山公墓项目正式进入建设阶段，当年新增 4486.95 万用于土地补偿，发行专项债新增收支 4000 万；二是新增乡村振兴支出 113.38 万；三是福彩金新增 459.75 万，用于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与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784.43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114.17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一是新增两名工勤人员，二是新增乡村振兴支出 113.38 万。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162.71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8961.72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一是 2022 年滩头山公墓项目正式进入建设阶段，当年新增 4486.95 万用于土地补偿，发行专项债新增收支 4000 万。二是福彩金新增 459.75 万，用于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与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784.4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5.93%。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支出增加 114.16 万元，增长 1.49%。主要原因是新增乡村振兴支出 113.38 万。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784.4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578.29 万元，占 97.35%，主要用于民政事务管理、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等。卫生健康（类）支出 52.2 万元，占 0.67%，主要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行政单位医疗报销等。农林水支出 113.38 万元，占 1.46%，主要用于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项目。住房保障（类）支出 40.62 万元，占 0.52%，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的缴纳。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791.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84.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4%。其中：基本支出 634.12 万元，项目支出 7150.3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社会组织管理 170.56 万元，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79.17 万元，儿童福利 160.89 万元，老年福利 1252.96 万元，养老服务 589.97 万元，残疾人事业 2046.4 万元，最低生活保障 1734.96 万元，临时救助 35.87 万元，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1.53 万元，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56.8 万元，其他巩固脱贫衔

接乡村振兴支出 113.38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578.22 万元，占 97.35%，主要用于民政事务管理、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等。

2. 卫生健康（类）支出 52.2 万元，占 0.67%，主要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行政单位医疗报销等。

3. 农林水支出 113.38 万元，占 1.46%，主要用于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项目。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40.63 万元，占 0.52%，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的缴纳。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34.1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78.7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55.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

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9,162.71 万元，本年支出 9,162.7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及城市建设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593.71 万元，主要用于滩头山生态性公墓项目的征地补偿等方面支出。

(二)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支出决算为 4000 万元，主要用于滩头山生态性公墓项目发行专项债。

(三)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及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支出决算为 568.99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体系建设及残疾人事业发展。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00万元，支出决算为0.21万元，完成预算的21.00%；较上年减少0.18万元，下降47%。决算数较上年减少主要原因：是接待人次比去年略有减少，属于正常浮动范围。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

2022年度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本级）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1.00万元，支出决算为0.21万元，完成预算的21.00%；较上年减少0.18万元，下降47%。决算数较上年减少主要原因：接待人次比去年略有减少，属于正常浮动范围。

2022年度，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汇总）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0.21万元。其中：外市交流接待0.07万元，主要用于利川市民政局考察的接待工作1批次4人次（其中：不含陪同3人次）；及省民政厅考察接待活动0.138万元，1批次7人次（其中：不含陪同

3人次)。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5.37万元,比2021年度减少34.83万元,下降38.7%。主要原因是响应“过紧日子”号召。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汇总)共有车辆2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业务口6个,资金13584.31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2年绩效目标普遍都得到较好完成。

###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预算资金13584.31

万元，实际支出 10921.61 万元，部门整体预算执行率为 80.4%。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目标普遍都得到较好完成。

###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6 个一级项目。

1.养老事业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43.31 万元，执行数为 1524.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7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新建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站）2 个，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 70 户，农村福利院一院一社工 4 家，农村留守老人关爱服务符合条件服务覆盖率 100%，高龄津贴发放应发尽发率 100%，城乡养老服务设施运营服务达标数量 100%，60 岁以上老人意外伤害保险应保尽保 100%，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服务对象服务覆盖率 100%，特殊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对象服务送达率 100%。养老综合体设备设施和农村福利院入住老人精神面貌得到改善，满足城乡社区（村）养老服务需求，提升农村留守老人生活照顾水平

2.社会组织和儿童福利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54.98 万元，执行数为 379.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32%。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孵化培育社会组织数量 43 家，年社区工作者、志愿者、社会组织 and 社工综合培训次数 60 次，开展社区服务活动场次 68 场次，选树社会组织党建品牌 33 个，创建全

区知名社会组织品牌项目数量 12 个，省市助力计划优秀公益项目评选数量 6 个，链接社会慈善资源数量 15 个，开展暑期活动及资源链接 30 次，走访及时辅导 387 次。

3.社会事务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562.71 万元，执行数为 5087.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4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人数 11830 人，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数 37811 人，殡葬设施全域布点规划数 4 个，婚登办证合格率 100%，全区殡葬补贴在册对象全面核查完成率 100%，全国救助信息管理系统录入率 100%。

4.社会救助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44.83 万元，执行数为 207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低保对象应救尽救率 100%，临时救助应救尽救率 100%，社会救助对象基本信息公开、公示情况完成率 100%，完成所有低保对象信息年度核对人次。

5.残联事务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38.59 万元，执行数为 1637.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52%。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残疾儿童康复服务 165 人，精神病人强制治疗人数 134 人，完成助听器验配 101 部，完成假肢配备 15 例，完成小型辅具用具适配 150 件，完成家庭康复病床服务 113 人，完成区康复辅具站运行服务内容；开展春节慰问，就业、培训、创业、听力信息、驾照、学费、精神服药、社保、被征地

农民家庭补贴；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就业援助岗，超比例安置奖励；开展阳光家园辅助性就业、托养、日间照料、居家无障碍改造服务；建设街道和社区阳光家园、保障阳光家园正常运行，残疾人证件更换。精神病人强制治疗人数 80 人，康复服务补贴到位率 100%。

6.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39.89 万元，执行数为 214.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48.6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社区城乡结对共建数量 8 个，2022 年市级国际化社区创建 3 个，社区治理创新助力项目资金 2 个，共同缔造公益创投 6 个，业委会孵化中心 1 个，完成全年社区干事招聘。选树社会组织党建品牌 33 个。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项目年初目标均已完成，预算执行因 2022 年疫情影响和上级资金到位时间等因素，一定程度上影响市区两级资金的统筹使用，导致部分资金存在结余。

2.因不可预见原因，困难群众人员和残疾人人员存在变动性，年初无法精确确定救助群众数量，每年受帮助的困难群众人员和残疾人数不等，因此对项目支出绩效偏差难以预估。

3.部分项目预算编列不准确，导致项目执行完毕后预算资金出现结余。

下一步改进措施：1.更加科学合理地设置各项目绩效指标，使各项绩效指标产出指标能与履职效益指标相匹配，从次

年起，参照前两年的实际需求数，合理编制年度预算。

2.对于服务项目中符合拨付资金条件，及时办理资金申请、审批及拨付手续，避免资金拨付周期过长。

3.对于已完成项目实施的目标，今后仍须加强项目资金预算管理，合理调度使用财政资金。

##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建强用好社会组织和社区工作者队伍，逐步增强社区服务水平和治理能力，推进社区共建共治共享。

1.建强社区工作者队伍。3月份启动社区工作者招聘，招录126人，递补23人；6月份举办新入职社区工作者培训。7月份开展村（居）务监督委员会主任护航计划培训。10月份开展村（居）“两委”领航计划培训，帮助社区工作者找准定位、明确职责、融入工作。举办社区工作者职业技能初赛。举办区级集中培训2天，按总成绩选取前5名参加武汉市工匠杯复赛。

2.创建三方联动示范点2家：金域蓝湾社区、湘隆社区。开展22次联席会议，协商解决小区改造、物业更替、疫情防控、商铺管理、硬件维修、业委会换届、消防安全、路灯亮化等8类问题。

3.深入推进城乡结对共建。与江岸区民政局合作，选取6个社区、村开展跨区城乡结对共建，学习先进治理理念。搭建区级城乡结对共建线上交流平台，扁平化管理并动态追踪结对共建进度。

4.国际化社区创建1家：翡翠玖玺社区。引进两家专业社工机构，组织开展十余场中外文化交流活动，涵盖垃圾分类、创文明城市、共建美好社区环境等儿童活动；传统节日、书法、绘

画、星空电影节等中外文化交流活动；以及足球等体育文化交流活动，进一步营造了文明和谐的国际化社区氛围。目前社区国际友人之家已改造完成。

5.国际化社区提质升级 2 家：金色港湾、金域蓝湾。推动引进专业社工机构，创建 2 个以社区为主题的微信公众号。围绕烘焙、绘画、舞蹈、武术等主题，联结中外居民开展 15 场线下互动活动。在疫情防控期间，开展中国传统诗词吟诵线上课服务，拍摄 3 集诗意楚韵古诗词中英文吟诵课程，在中外居民群中引起热烈好评。

6.申报创建省级创新治理试验区，打造共同缔造示范点社区和村共 7 个，开展公益创投项目，推进社区共建共治共享。

## **二、完成 1 条市级界线和 1 条区级界线的联检工作。**

1.已完成 12 个界桩的实地走桩、核对地貌及方位物、清除周边杂物等各项外业检查工作。

2.已完成联检实施方案、相关会议纪要、相关睦邻友好公约、检查及修测记录以及界桩成果表、登记表、照片、测绘成果和界线管理、平安边界协议书等资料。

3.双方区政府联合制文《汉南区人民政府 蔡甸区人民政府关于汉南区与蔡甸区行政区域界线联合检查情况的报告》。

4.将以上所有资料立卷归档并向市民政局上报备案。

**三、推动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新建2个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站），新增养老机构床位50张；提升养老服务机构能力建设，实现医养结合率100%，护理型床位占比达到60%**

1.通过实地调研和街道走访,确定建设目标并实时监督工程进度。截至目前，沌阳街新华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和湘口街双塔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均已建设完毕。

2.全区养老机构医养结合率达到 100%，护理型床位占比达到 60%。选定中颐养老院作为新增床位建设单位，扩建 60 张，目前已完成改造工作，并开始入住；组织全区养老机构同对口医院签订医疗服务协议，签约率 100%，全区养老机构床位数为 1339 张，邓南福利院、军山福利院、沌阳福利院全失能对象和部分失能对象同护理员配比达到 1:3 和 1:6，符合护理床位标准。全区护理床位为 934 张，占比已达 70%。

**四、实施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新增家庭养老床位50张，为200人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推进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完成70户居家适老化改造。扩大特困救助供养范围，新纳入特困人员数不少于上年度12月全区在册特困人员总人数5%。**

1.已完成家床建设 50 张，完成签约并开展居家上门服务 214 人。

2.已完成 79 户对象的居家适老化改造。

3.上年度 12 月全区在册特困人员数为 121 人，截至目前，已新纳入特困人员 20 人，为上年度 12 月全区在册特困人员总人数 16.5%，远超绩效目标的 5%。

**五、2022 年底前，按照“有场地、有人员、有功能、有制度、有服务”的标准，推进全区街道社工站、社区社工室建设全覆盖，并按照“1+4+N”模式开展服务项目。**

截至目前，已完成 7 个街道社工站、62 个社区社工室建设全覆盖，并按照“1+4+N”模式开展服务,项目中期评估结果均为合格以上等次。

**六、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发展，在 7 个街道全覆盖推进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建设。**

截至目前，已完成 7 个街道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建设。

**七、新建精神障碍社区康复站 1 个，启动实施政府购买康复服务，提升社区康复服务专业化水平。**

建成 1 个精神障碍社区康复站。位于纱帽街微湖路 382 号，面积 200 平方米，设有小组活动室、个案工作室、综合会议室、室外活动室等功能分区，配备图书 300 册，健身器材 4 套。政府采购资金 32 万元，其中市级 20 万元、区级 12 万元，通过公开招投标引进汉阳乐帮社工服务中心，配备了专职社工 2 名、持证社工督导 1 名，在纱帽街开展专业服务。已完成建档立卡 419 人，接受服务总人次 2136 次，摸排统计需重点关注服务对象 30

名，入住医院和福利院、卫生服务中心 38 人、转介到其他区 11 人，并根据服务对象状态稳定情况，针对上门及参与活动的服务对象完成基线评估，同步开展康复服务活动，提供居家生活能力培训和服药辅导。

**八、建设滩头山生态公益性公墓。**依据汉南区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在汉南区集中选址、规划并启动建设生态公墓议案》，办理区级生态公墓的相关证照及发债工作，积极推进项目建设。

1.完成土地征拆，办理相关证照手续。已协调区自规局召开土资委会，研究通过供地事宜，办理完成划拨供地手续。办理完成施工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2.落实专项债申报，省财政厅下达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4000 万元，已全部拨付到代建单位用以项目施工；

3.启动政府定价工作，预估 2023 年运营情况，开展收支预估研判，整理填报定价资料，目前区发改局已完成滩头山生态公益性公墓等价格的定价成本调查结论公示工作，目前正紧锣密鼓筹划稳定性评估，后续将积极配合按时间节点完成专家评审环节；

4.设置管理机构，区委（工委）编办已批复我局关于设立二级事业单位公墓服务中心的请示，同意设置机构。

5.配合纱帽街完成重点项目拆迁，提前建设需求墓位，保证

了区内重点项目的坟墓迁移需求。

## **九、以“人人享有康复”为目标，扎实做好 95 名 0-14 岁残疾儿童的抢救性康复工作**

为 166 名有需求的残疾儿童提供专业康复训练，开展基本康复服务；为 120 名在定点康复训练机构训练的 0-6 岁残疾儿童家庭给予每月 500 元的家庭生活补助。让符合康复需求的残疾儿童通过定点康复机构接受康复训练，落实好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家庭生活补助，提高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保障水平。

## **十、对全区50户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实施无障碍改造**

按照省级目标，8月完成了上门调查评估，确定388户居家无障碍改造。。按照“一户一策”要求逐户评估制定方案，科学确定改造内容，解决好“出行难”、“如厕难”、“洗浴难”等问题，努力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

9月完成招投标流程，10月前按照要求对388户残疾人家庭进行了入户改造，改造任务现已全部完成。11月组织开展了抽查验收

## **十一、制定“车谷英才”著名社会人才（社会治理人才类）实施办法，2022年引育、评定社会治理类人才10名。**

引入全省5名高级社会工作者，成立高级社会工作者工作室，采用“导师督导制、案例引领制、培训辐射制”等手段及“督导培训、专题研讨、合作学习”等方式开展工作。依托高级社会

工作师工作室，对社区工作者、志愿者、持证社工开展专业培训12场，1400多人参与培训。截至2022年9月22日，社区工作者持证人数为389人，较上年新增78人。其中助理社工师291人，较上年新增55人；中级社工师98人，较上年新增23人。截至目前，社区工作者持证人数为389人，较上年新增78人。其中助理社工师291人，较上年新增55人；中级社工师98人，较上年新增23人。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建强用好社会组织和社区工作者队伍，创建“三方联动”示范点1家，开展城乡结对社区（村）6个，创建国际化社区1家，提升国际化社区2家，逐步增强社区服务水平和治理能力，推进社区共建共治共享。	<p>1.建强社区工作者队伍。3月份启动社区工作者招聘，招录126人，递补23人；6月份举办新入职社区工作者培训。7月份开展村（居）务监督委员会主任护航计划培训。10月份开展村（居）“两委”领航计划培训，帮助社区工作者找准定位、明确职责、融入工作。举办社区工作者职业技能初赛。举办区级集中培训2天，按总成绩选取前5名参加武汉市工匠杯复赛。</p> <p>2.创建三方联动示范点2家：金域蓝湾社区、湘隆社区。开展22次联席会议，协商解决小区改造、物业更替、疫情防控、商铺管理、硬件维修、业委会换届、消防安全、路灯亮化等8类问题。</p> <p>3.深入推进城乡结对共建。与江岸区民政局合作，选取6个社区、村开展跨区城乡结对共建，学习先进治理理念。搭建区级城乡结对共建线上交流平台，扁平化管理并动态追踪结对共建进度。</p> <p>4.国际化社区创建1家：翡翠玖玺社区。引进两家专业社工机构，组织开展十余场中外文化交流活动，涵盖垃圾分类、创文明城市、共建美好社区环境等儿童活动；传统节日、书法、绘画、星空电影节等中外文化交流活动；以及足球等体育文化交流活动，进一步营造了文明和谐的国际社区氛围。目前社区国际友人家已改造完成。</p> <p>5.国际化社区提质升级2家：金色港湾、金域蓝湾。推动引进专业社工机构，创建2个以社区为主题的微信公众号。围绕烘焙、绘画、舞蹈、武术等主题，联结中外居民开展15场线下互动活动。在疫情防控期间，开展中国传统诗词吟</p>	已完成

		<p>诵线上课服务，拍摄3集诗意楚韵古诗词中英文吟诵课程，在中外居民群中引起热烈好评。</p> <p>6.申报创建省级创新治理试验区，打造共同缔造示范点社区和村共7个，开展公益创投项目，推进社区共建共治共享。</p>	
2	完成1条市级界线和1条区级界线的联检工作。	<p>1.已完成12个界桩的实地走桩、核对地貌及方位物、清除周边杂物等各项外业检查工作。</p> <p>2.已完成联检实施方案、相关会议纪要、相关睦邻友好公约、检查及修测记录以及界桩成果表、登记表、照片、测绘成果和界线管理、平安边界协议书等资料。</p> <p>3.双方区政府联合制文《汉南区人民政府蔡甸区人民政府关于汉南区与蔡甸区行政区域界线联合检查情况的报告》。</p> <p>4.将以上所有资料立卷归档并向市民政局上报备案。</p>	已完成
3	推动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新建2个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站），新增养老机构床位50张；提升养老服务机构能力建设，实现医养结合率100%，护理型床位占比达到60%。	<p>1.通过实地调研和街道走访，确定建设目标并实时监督工程进度。截至目前，沌阳街新华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和湘口街双塔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均已建设完毕。</p> <p>2.全区养老机构医养结合率达到100%，护理型床位占比达到60%。选定中颐养老院作为新增床位建设单位，扩建60张，目前已完成改造工作，并开始入住；组织全区养老机构同对口医院签订医疗服务协议，签约率100%，全区养老机构床位数为1339张，邓南福利院、军山福利院、沌阳福利院全失能对象和部分失能对象同护理员配比达到1:3和1:6，符合护理床位标准。全区护理床位为934张，占比已达70%。</p>	已完成
4	实施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新增家庭养老床位50张，为200人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推进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完成70户居家适老化改造。扩大特困救助供养范围，新纳入特困人员数不少于上年度12月全区在册特困人员总人数5%。	<p>1.已完成家床建设50张，完成签约并开展居家上门服务214人。</p> <p>2.已完成79户对象的居家适老化改造。</p> <p>3.上年度12月全区在册特困人员数为121人，截至目前，已新纳入特困人员20人，为上年度12月全区在册特困人员总人数16.5%，远超绩效目标的5%。</p>	已完成
5	2022年底前，按照“有场地、有人员、有功能、有制度、有服务”的标准，推进全区街道社工站、社区社工室建设全覆盖，并按照“1+4+N”模式开展服务项目。	<p>截至目前，已完成7个街道社工站、62个社区社工室建设全覆盖，并按照“1+4+N”模式开展服务，项目中期评估结果均为合格以上等次。</p>	已完成

6	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发展，在7个街道全覆盖推进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建设。	截至目前，已完成7个街道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建设。	已完成
7	新建精神障碍社区康复站1个，启动实施政府购买康复服务，提升社区康复服务专业化水平。	建成1个精神障碍社区康复站。位于纱帽街微湖路382号，面积200平方米，设有小组活动室、个案工作室、综合会议室、室外活动室等功能分区，配备图书300册，健身器材4套。政府采购资金32万元，其中市级20万元、区级12万元，通过公开招投标引进汉阳乐帮社工服务中心，配备了专职社工2名、持证社工督导1名，在纱帽街开展专业服务。已完成建档立卡419人，接受服务总人次2136次，摸排统计需重点关注服务对象30名，入住医院和福利院、卫生服务中心38人、转介到其他区11人，并根据服务对象状态稳定情况，针对上门及参与活动的服务对象完成基线评估，开展康复服务活动，提供居家生活能力培训和服药辅导。	已完成
8	建设滩头山生态公益性公墓。依据汉南区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在汉南区集中选址、规划并启动建设生态公墓议案》，办理区级生态公墓的相关证照及发债工作，积极推进项目建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完成土地征拆，办理相关证照手续。已协调区自规局召开土资委会，研究通过供地事宜，办理完成划拨供地手续。办理完成施工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li> <li>2.落实专项债申报，省财政厅下达政府专项债券资金4000万元，已全部拨付到代建单位用以项目施工；</li> <li>3.启动政府定价工作，预估2023年运营情况，开展收支预估研判，整理填报定价资料，目前区发改局已完成滩头山生态公益性公墓等价格的定价成本调查结论公示工作，目前正紧锣密鼓筹划稳定性评估，后续将积极配合按时间节点完成专家评审环节；</li> <li>4.设置管理机构，区委（工委）编办已批复我局关于设立二级事业单位公墓服务中心的请示，同意设置机构。</li> <li>5.配合纱帽街完成重点项目拆迁，提前建设需求墓位，保证了区内重点项目的坟墓迁移需求。</li> </ol>	已完成
9	以“人人享有康复”为目标，扎实做好95名0-14岁残疾儿童的抢救性康复工作，让符合康复需求的残疾儿童通过定点康复机构接受康复训练，落实好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家庭生活补助，提高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保障水平。	为166名有需求的残疾儿童提供专业康复训练，开展基本康复服务；为120名在定点康复训练机构训练的0-6岁残疾儿童家庭给予每月500元的家庭生活补助。	已完成

10	对全区 50 户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实施无障碍改造，按照“一户一策”要求逐户评估制定方案，科学确定改造内容，解决好“出行难”、“如厕难”、“洗浴难”等问题，努力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	按照省级目标，8月完成了上门调查评估，确定 388 户居家无障碍改造。9月完成招投标流程，10月前按照要求对 388 户残疾人家庭进行了入户改造，改造任务现已全部完成。11月组织开展了抽查验收。	已完成
11	制定“车谷英才”著名社会人才（社会治理人才类）实施办法，2022年引育、评定社会治理类人才 10 名。	引入全省 5 名高级社会工作者，成立高级社会工作者工作室，采用“导师督导制、案例引领制、培训辐射制”等手段及“督导培训、专题研讨、合作学习”等方式开展工作。依托高级社会工作者工作室，对社区工作者、志愿者、持证社工开展专业培训 12 场，1400 多人次参与培训。截至 2022 年 9 月 22 日，社区工作者持证人数为 389 人，较上年新增 78 人。其中助理社工师 291 人，较上年新增 55 人；中级社工师 98 人，较上年新增 23 人。截至目前，社区工作者持证人数为 389 人，较上年新增 78 人。其中助理社工师 291 人，较上年新增 55 人；中级社工师 98 人，较上年新增 23 人。	已完成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反映开展村民自治、村务公开等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工作的支出。

3.老年福利：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4.社会福利事业单位：反映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支出，以及对集体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

5.残疾人康复：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康复方面的支出。

6.残疾人就业和扶贫：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就业和扶贫等方面的支出。

7.城市（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反映城市（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的支出。

8.临时救助：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9.城乡医疗救助：反映财政用于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的支出。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

## 第六部分 附件

### 一、2022年度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汇总）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 2022年度武汉经开区（汉南区）民政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汇总表

填报单位：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序号	资金归口使用部门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总额	已支付金额	余额	预算执行率	自评得分
1	养老事业	养老事业经费	1643.31	1524.17	119.14	92.75%	98.5
2	社会组织和儿童福利	社会组织和儿童福利经费	554.98	379.14	175.84	68.32%	93.7
3	社会事务	社会事务经费	5562.71	5087.11	475.6	91.45%	98.3
4	社会救助	社会救助经费	2844.83	2079.3	765.53	73.09%	94.6
5	残联事务	残联事务经费	2538.59	1637.87	900.72	64.52%	92.9
6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经费	439.89	214.02	225.87	48.65%	89.7
总计			<b>13584.31</b>	<b>10921.61</b>	<b>2662.7</b>	<b>80.40%</b>	

## 二、2022 年度目绩效自评表/结果（分项目）

单位名称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3584.31	10921.61	80.4%	16.1	
年度目标 （80分）		<p>全面落实民政各项业务工作，发挥民政兜底保障民生作用，推进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p> <p>1、养老事业：新建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站）2个，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70户，农村福利院一院一社工4家，农村留守老人关爱服务符合条件服务覆盖率100%，高龄津贴发放应发尽发率100%，城乡养老服务设施运营服务达标数量41个，60岁以上老人意外伤害保险应保尽保100%，特殊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对象服务送达率100%，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服务对象服务覆盖率100%。</p> <p>2、社会组织和儿童福利：孵化培育社会组织数量42家，年社区工作者、志愿者、社会组织和社工综合培训次数58次，开展社区服务活动场次62场次，选树志愿服务品牌32个；创建全区知名社会组织品牌项目11个；省市助力计划优秀公益项目评选5个；链接社会慈善资源10个。</p> <p>3、社会事务：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人数11830人，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数37811人，殡葬设施全域布点规划数4个，婚登办证合格率100%，全区殡葬补贴在册对象全面核查完成率100%，全国救助信息管理系统录入率100%。</p> <p>4、社会救助：低保对象应救尽救率100%，临时救助应救尽救率100%，社会救助对象基本信息公开、公示情况完成率100%，完成所有低保对象信息年度核对人次。</p> <p>5、残联事务：残疾儿童康复服务115人，精神病人强制治疗人数100人，康复服务补贴到位率100%。</p> <p>6、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2022年市级国际化社区创建3个，共同缔造公益创投6个，社区城乡结对共建数量7个，社区治理创新助力项目2个，业委会孵化中心1个，社区干事招聘完成100%。</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社区老人服务中心（站）	2个	2个	1
			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	70户	75户	1
			农村福利院一院一社工	4家	4家	1
			农村留守老人关爱服务符合条件服务覆盖率	100%	100%	1

		高龄津贴发放应发尽发率	100%	100%	1
		城乡养老服务设施运营服务达标数量	41 个	41 个	1
		60 岁以上老人意外伤害保险应保尽保	100%	100%	1
		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服务对象服务覆盖率	100%	100%	1
		特殊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对象服务送达率	100%	100%	1
		孵化培育社会组织数量	42 个	43 个	1
		全年社区工作者、志愿者、社会组织和社工综合培训次数	58 次	60 次	1
		开展社区服务活动场次	62 场次	68 场次	1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人数	11830 人	11830 人	1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数	37811 人	37811 人	1
		婚登办证合格率	100%	100%	1
		全区殡葬补贴在册对象全面核查完成率	100%	100%	1
		殡葬设施全域布点规划数	4 个	4 个	1
		全国救助信息管理系统录入率	100%	100%	1
		低保对象应救尽救率	≥98%	100%	1
		临时救助应救尽救率	≥98%	100%	1
		社会救助对象基本信息公开、公示情况完成率	100%	100%	1
		所有低保对象信息年度核对人次	人次	人次	1
		残疾儿童康复服务人数	115 人	165 人	1
		精神病人强制治疗人数	100 人	134 人	1

		2022年市级国际化社区创建	3个	3个	1
		共同缔造公益创投	6个	6个	1
		社区城乡结对共建数量	7个	7个	1
		社区治理创新助力项目	2个	2个	1
		业委会孵化中心	1个	1个	1
		社区干事招聘	100%	100%	1
		符合政策服务对象覆盖面	100%	100%	1
		每月按时足额为优抚对象发放优抚和生活补助	4419人	4419人	1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
		各类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
		通过省、市验收	完成	未有时限	1
		工作任务完成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
		各类救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
		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	100%	100%	1
		残疾儿童康复/精神病人补贴到位率	≥98%	100%	1
	时效指标	绩效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
		困难群众生活救助按时发放率	100%	100%	1
	成本指标	低保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100%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各类资金应补尽补	100%	100%	1

		改善农村福利院入住老人精神面貌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1
		满足城乡社区（村）养老服务需求	得到满足	得到满足	1
		提升农村留守老人生活照顾水平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1
		挖掘培育志愿服务品牌数量	32个	33个	1
		创建全区知名社会组织品牌项目数量	5个	5个	1
		省市助力计划优秀公益项目评选数量	2个	2个	1
		链接社会慈善资源数量	10个	15个	1
		走访关爱覆盖率	100%	100%	1
		流浪乞讨人员应救尽救	100%	100%	1
		婚登工作群众满意度	95%	100%	1
		自愿颁证率	100%	100%	1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	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	1
		各类救助资金应补尽补	100%	100%	1
		创建市级国际化社区环境	完成	完成	1
		社区治理创新助力	完成	完成	1
		提高残疾儿童康复保障水平，保障残疾儿童家庭权益	98%	100%	1
		项目实施提高平安社会建设，精神病人康复服务水平和生活质量	98%	100%	1
		完善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制度	完善分层分类救助制度	覆盖低保、特困、低保边缘、支出型贫困及临时救助	1

			促进国防建设，维护社会稳定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
			农村福利院一院一社工服务满意度	100%	100%	1
			社区老年人服务对象对社区养老服务运营满意度	100%	100%	1
			农村留守老人的满意度	100%	100%	1
		可持续影响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95%	3
			孤儿、事实儿童满意度	100%	100%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率	100%	100%	2
			政策知晓率	≥90%	100%	2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90%	100%	2
			社区治理创新社区视点居民满意度	100%	100%	2
总分	96.1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p>1. 项目年初目标均已完成，预算执行因 2022 年疫情影响和上级资金到位时间等因素，一定程度上影响市区两级资金的统筹使用，导致部分资金存在结余。</p> <p>2. 因不可预见原因，困难群众人员和残疾人人员存在变动性，年初无法精确确定救助群众数量，每年受帮助的困难群众人员和残疾人数不等，因此对项目支出绩效偏差难以预估。</p> <p>3. 部分项目预算编列不准确，导致项目执行完毕后预算资金出现结余。</p> <p>4. 疫情原因，部分资金跨年度支付此项相关项目工作仍在继续，故未拨付相关剩余经费。</p>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1.更加科学合理地设置各项目绩效指标，使各项绩效指标产出指标能与履职效益指标相匹配，从次年起，参照前两年的实际需求数，合理编制年度预算。</p> <p>2、对于服务项目中符合拨付资金条件，及时办理资金申请、审批及拨付手续，避免资金拨付周期过长。</p> <p>3.对于已完成项目实施的目标，今后仍须加强项目资金预算管理，合理调度使用财政资金。</p> <p>4.按合同要求及项目实际进展情况，督察疫情防控工作情况，根据防疫需求及时进行相关经费拨付。</p>
-------------	---

注：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